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关于厦门陆海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公司年报延期披露的专项意见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接受厦门陆海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陆海环保”或“公司”）委托，审计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告。因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相关审计工作无法按期完成。为了确保年度报告披露信息的准确性及完整性，陆海环保公司申请将延期披露年报。现就上述审计报告所涉及事项出具专项说明，具体如下：

一、审计业务的承接情况

我所于 2020 年 4 月 15 日与陆海环保就 2019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事项签署审计业务约定书。本次审计为本所首次承接陆海环保公司年度审计工作。陆海环保主要从事再生纸浆，再生铝塑膜、再生塑料膜、塑料米等业务，在承接项目前，本所对公司近几年的财务数据进行分析，并与公司管理层、治理层进行沟通，公司本年度营业规模虽有减少，但可持续经营并不存在问题。同时，本所项目组也与公司前任会计师取得沟通，未发现管理层、治理层存在舞弊的行为。

二、公司是否向会计师事务所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配合审计工作开展的情况、会计师是否存在与管理层就重大审计事项意见未能达成一致的情况等

经与管理层沟通，就审计必要的工作条件，包括办公场所、交通、食宿等能够按照疫情防控的要求予以配合；公司管理层即其他部门人员能够积极配合审计工作的开展，并先提交了部分财务资料；截至目前，我所未发现与公司管理层就重大审计事项意见未能达成一致的情况。

三、说明未能在 4 月 30 日前出具审计报告的原因，是否确系受疫情影响；说明审计受限的科目及影响程度，以及审计工作的执行进度；说明会计师为尽快完成审计工作已采取和拟采取的措施

受新冠病毒疫情影响，陆海环保公司股东会于 2020 年 4 月 15 日才确定会计师事务所。目前许多资料提交和需要深入现场的工作还未充分展开，因此不能在 2020 年 4 月 28 日前出具审计报告。

为尽快完成审计工作，我所已与陆海环保管理层协商确定了审计工作的时间安排，陆海环保管理层承诺将在遵守疫情防控规定的前提下全力配合相关安排，我们的审计项目组也将全力以赴按既定安排推进审计工作。

四、审计工作预计完成时间

经与陆海环保管理层沟通，预计审计工作将于 2020 年 5 月 25 日前完成。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0年4月16日